

朗诵比赛赛程赛规

一、赛项名称

朗诵比赛

二、赛项目的

为促进我校教育学院学生的发展，提高学生学习专业技能的兴趣，发展学生的专业实践能力，特举办云南工程职业学院教育学院学生——朗诵技能大赛。

三、竞赛内容与时间

（一）根据教师工作基本规范，结合当前学校工作现状与发展需要，通过赛项更好的提升学生口才表达职业能力，云南工程职业学院教育学院学生朗诵竞赛内容如下：

初赛：由各参赛选手进行古诗词朗诵，古诗词内容自选，题材风格不限，自行设计朗诵风格。时长为 1-3 分钟，自备背景音乐及播放设备。服装得体，面带淡妆。

决赛：由参赛选手进行文章朗诵，此轮决赛不得再选取初赛的古诗词进行朗诵，请参赛选手自行准备，除古诗词以外的文体进行朗诵，（例如散文、诗歌等等），若朗诵古诗词，取消参赛资格。内容自选，题材风格不限，自行设计朗诵风格，自备背景音乐及播放设备，服装得体，面带淡妆。由参赛选手进行最后的角逐，可加入多种元素丰富朗诵表演，可加乐器、道具为朗诵增彩，参加决赛的各参赛选手，务必着装符合自选的演讲

主题内容，着装得体大方，面带妆容，每位参赛选手时长控制在 5 分钟内。

需制作一页 PPT 作为朗诵背景。

注：进决赛的各参赛选手会进一个微信群，进决赛的当天，各参赛选手在群中报备决赛的朗诵题目，不得重复。

（二）竞赛时间

1.报名时间：2023 年 3 月 30 日—4 月 3 日（以班级为单位报名，提交电子档报名表）

2.初赛时间：2023 年 4 月 7 日-4 月 13（暂定）

3.指导阶段 2：2023 年 4 月 21 日—5 月 8 日（对进入决赛学生进行指导，每天 2 学时）（暂定）

5.决赛时间：2023 年 5 月 16 日（暂定）

注：如有变动具体比赛时间和地点根据学生报名情况通知参赛学生。

四、竞赛方式

1.本赛项分为初赛、决赛两个阶段，每一阶段均采用团队逐轮竞赛的形式展开。

2.初赛竞赛方式为：初赛每队以视频的形式提交 1-3 分钟左右的视频，在每考核结束后由评委对视频打分，并以此产生决赛名单。

3.决赛竞赛方式为：初赛结束后将邀请指导教师对进入决赛的选手进行系统化的指导，指导结束后统一进行决赛，评委不少于 3 人进行现场评分，并以此产生一等奖、二等奖、三等奖。

五、竞赛试题

初赛：同学可从《经典诵读》、《国学导读》、《中外文学作品》中选择相应文章，也可自选其他文章。

决赛：同学可从《经典诵读》、《国学导读》、《中外文学作品》中选择相应文章，也可自选其他文章。

六、竞赛规则

1.比赛用品：参赛选手根据自行设计的朗诵内容，自行准备。

2.比赛时间：初赛因参赛选手较多，视频时长控制在 1-3 分钟以内；决赛时长控制在 5 分钟左右。

3.比赛要求：参赛以团队形式进行，朗诵团队成员不少于 2 人不超过 6 人。请各参赛选手着装大方得体，面带淡妆，佩戴校徽，决赛需要提前 15 分钟到达，迟到并未和主办方在竞赛开始前报备，视为放弃竞赛资格，后果自负。

团队根据上述竞赛内容参赛时，上交朗诵稿，一式三份。可自行添加封面。并在封面附上：参赛小组名称、参赛成员姓名等个人信息及联系方式，例如：（参赛小组名称：天霸动霸团 参赛成员有：李 xx、19 级 1 班、学号 XXX、电话 183XXXXXX）。

七、竞赛环境

本赛项培训及竞赛初赛提交视频，地点不限，决赛在 1 号教学楼、3 教表演厅相关场地进行。

决赛由评委老师进行现场评审。

2.培训根据指导教师相关的要求在指定的教室进行。

3.竞赛地点在 3 教表演厅进行，3 教 6 楼报告厅为备赛室。

八、技术规范

请使用普通话进行参赛，若使用方言进行朗诵的则成绩视为无效。

九、技术平台

本赛项 PPT 多媒体课件涉及到技术软件为：WPS

十、评分标准

项目	发音、停顿（30 分）	体态语（30 分）	背景音乐、服装、道具（20 分）	整体效果（20 分）
朗诵竞赛	吐字清晰、普通话标准、停顿自然流畅。	表情自然、手势、动作符合朗诵内容。	背景音乐、服装、道具符合朗诵内容。	小组配合度、朗诵效果等多方面综合考虑。

十一、评分方法

- 1.参赛选手的成绩评定由大赛评判委员会负责；
- 2.比赛成绩由现场评委根据评分标准，统一进行公正、客观的评判、积分；按参赛人数比例设置奖项，其中一等奖 1 名、二等奖 2 名、三等奖 3 名。
- 3.每个项目为 100 分制，最后得分取所有项目总和的平均分。
- 4.比赛项目根据报名情况抽签决定比赛顺序。

十二、赛项安全

阐述本赛项比赛应注意的安全事项，包括赛场组织与管理、裁判员、

参赛员等应注意和做好的安全事项。

十三、申诉与仲裁

阐述本赛项对比赛过程中有失公正的现象或有关人员违规行为进行申诉和仲裁的方法。本赛项在比赛过程中若出现有失公正或有关人员违规等现象，选手可在比赛结束后 2 小时之内向分院执行委员会提出申诉。分院执行委员会在接到申诉后的 2 小时内组织复议，并及时反馈复议结果。申诉方对复议结果仍有异议，可由选手向执行委员会和仲裁委员会提出申诉。执行委员会和仲裁委员会的仲裁结果为最终结果。

十四、竞赛观摩

本赛项对外公开观摩，观摩对象为教育学院在校学生，主要采用赛场现场观摩的方式展开、决赛每场观摩人数为 30 人左右，观摩时应保持赛场安静，注意赛场卫生等。

十五、竞赛视频

本赛项竞赛过程从决赛开始均采用媒体设备全程视频摄录，后期反馈与各相应课程教学情境中进行观摩学习，大赛闭幕式选取部分具备代表性的视频进行展示，同时作为宣传、仲裁、资源转化提供全面的信息资料。

十六、竞赛须知

本赛项竞赛形式为团体竞赛，参赛选手为教育学院在校学生，指导教师为教育学院专职教师，竞赛过程中参赛选手、工作人员等应注意听从现场指导，不扰乱秩序，保持赛场安静及卫生防疫要点。

十七、资源转化

本赛项资源转化的形式为媒体摄像、包括本赛项每一主题下的资料文本、音视频、图片成果等。

附件：附件 1《朗诵技能大赛报名表》

附件 2《朗诵技能大赛评分表》

云南工程职业学院第五届“铭鼎杯”

大学生职业技能大赛组委会

2023年3月28日

附件 1

云南工程职业学院第五届“铭鼎杯”朗诵技能大赛报名表

序号	班级	姓名	学号	联系电话	负责人(√)
1					
2					
3					

4					
5					
6					

附件 2

云南工程职业学院第五届“铭鼎杯”朗诵技能大赛评分表
(初赛)

小组 序号	发音、停顿 (30 分)	体态语 (30 分)	背景音乐、 服装、道具 (20 分)	整体效果 (20 分)	总分 (满分 100 分)	平均分	排名	备注
1								
2								
3								
4								
5								
6								
7								
8								
9								
10								
11								
12								
13								

评分教师：

日期：

云南工程职业学院第五届“铭鼎杯”朗诵技能大赛评分表 (复赛)

小组 序号	发音、停顿 (30分)	体态语 (30分)	背景音 乐、服装、 道具(20 分)	整体效果 (20分)	总分 (满分100分)	平均分	排名	备注

评分教师：

日期

云南工程职业学院第五届“铭鼎杯”朗诵技能大赛评分表
(决赛)

小组 序号	发音、停顿 (30分)	体态语 (30分)	背景音 乐、服装、 道具(20 分)	整体效果 (20分)	总分 (满分100分)	平均分	排名	备注

评分教师：日期